

MICRO MAJOR · 2026 招生

“音乐疗愈”

微专业招生简章

用音乐疗愈心灵，以艺术赋能健康

9

门课程

12

学分

240

总学时

≤ 20

人小班

01 时代背景与专业价值

2025年10月23日召开的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明确指出，“十五五”期间要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并加强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据估算，我国存在不同程度心理健康问题的人口规模约达3亿，心理健康与大健康产业年市场规模达千亿级别，且仍在持续快速增长。音乐疗愈作为连接艺术与健康的新兴领域，在医疗、教育、社区、企业等多个场景中显示出独特价值。学校在心理健康教育、社区康复、医疗辅助等领域对具备音乐疗愈技能的复合型人才需求持续上升。三明学院教育与音乐学院顺势推出“音乐疗愈”微专业，以“用音乐疗愈心灵，以艺术赋能健康”为育人理念，打造面向未来的新型复合人才培养通道。

约3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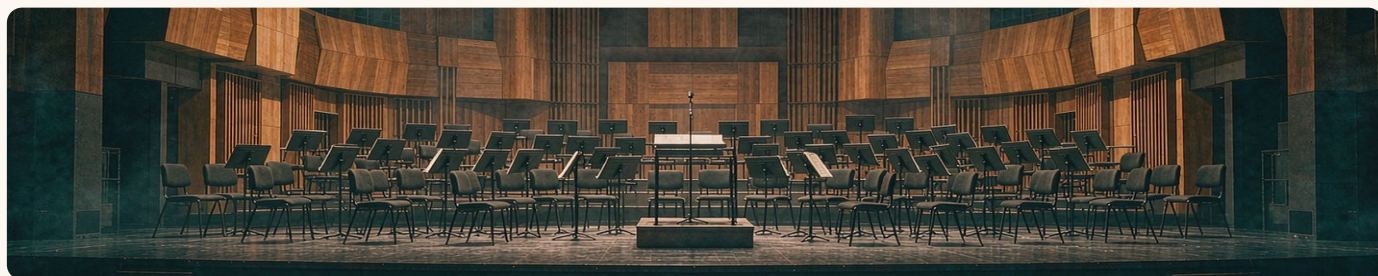
存在心理健康问题人口规模

千亿级

大健康产业年市场规模

多场景

医疗 · 教育 · 社区 · 企业



02 微专业简介

（一）专业特色

- 1 交叉融合** 融合音乐学、心理学、医学人文三大学科，是艺术与健康深度交汇的前沿方向。
- 2 实践导向** 课程设计注重实践训练，联合三明市第一医院康复科、三明市社会心理服务中心共同建设，实现“高校+医院+社会机构”三位一体培养模式。
- 3 跨专业开放** 面向全校各专业在校生开放招生，鼓励艺术、教育、心理等专业学生积极报名。
- 4 证书赋能** 结合微专业学习，为学生支持考取音乐治疗师、心理咨询师辅助资质等相关证书提供课程基础。
- 5 小班精学** 坚持小班教学（每班不超过20人），保障教学质量与师生互动效果。

“（二）培养目标

本微专业旨在培养学生掌握音乐疗愈的核心理论与实践技能，具备在学校、医疗、社区、企业等场景独立开展音乐疗愈活动的的能力，成为集音乐素养、心理素质与疗愈技能于一体的复合型人才。

03 课程设置

本微专业共设9门课程，合计12学分，分两学期修读，具体课程安排如下：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理论	实验	实践	考核方式	开课时间
艺术疗愈概论	2	32	32	0	0	考查	第一学期
音乐心理学	2	32	26	0	6	考查	第一学期
引导意象与音乐疗愈	2	32	22	0	10	考查	第一学期
流行音乐疗愈与歌唱实践	1	32	0	0	32	考查	第一学期
创造性舞动疗愈	1	32	0	0	32	考查	第二学期
达奥柯音乐疗愈实践	2	32	18	0	14	考查	第二学期
音乐与健康	1	16	10	0	6	考查	第二学期
音声疗愈	0.5	16	0	0	16	考查	第二学期
音乐疗愈实践与案例分析	0.5	16	0	0	16	考查	第二学期
合计	12	240	108	0	132	—	—

注：课程体系覆盖“理论认知→技术训练→方法应用→综合实践”四个递进层次，从入门到实战，系统完整，学以致用。



04 就业与发展方向

持有本微专业证书的学生，可在以下领域拓展就业或职业发展：

医院、康复机构
(音乐治疗辅助岗位)

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中心

音乐疗愈工作室、身心健康中心

社区康复机构、养老服务机构

企业EAP（员工帮助计划）项目

音乐教育机构、文化艺术团体

健康科技企业、在线疗愈平台

考研深造
(音乐治疗、音乐教育等方向)

05 报名办法及相关说明

(一) 招生对象与条件

- 面向三明学院全校在读本科生开放招生（专升本学生不在招生范围内）；
- 在校期间无违纪违规记录，综合素质良好；
- 对音乐疗愈、心理健康、艺术治疗方向有浓厚兴趣；

(二) 退出机制

- 违反校规校纪，受到严重警告及以上处分者，取消修读资格；
- 因个人原因自愿申请退出者，可向开设学院提出申请，经审核同意后正式退出；
- 累计有两门课程不及格者，将被劝退微专业。

(三) 报名方式与时间

报名时间及具体流程，请关注学校官网及通知公告。

06 收费说明

学费总计

1800
元

共 12 学分 · 150 元 / 学分

收费标准：150元/学分

缴费方式

按学期分次缴纳，每学期开学初一次性缴清当期学费，具体缴费方式于录取后另行通知。

学费总计：1800元（共12学分）

07 其他说明

上课时间

初步安排在晚上或周六/周日，具体排课时间另行通知，不影响主修专业正常学习。

补考与重修

课程考核不合格可参加补考，补考不及格可申请重修。微专业课程不纳入主修平均学分绩点计算，不影响评奖评优和主修专业毕业资格。

学分认定

修读取得的微专业学分可申请认定为通识教育选修课非限选模块学分，课程学习完毕后统一申请认定。

证书说明

修读完成所有课程，经学院审核、教务处审定后，发放学校制作的微专业成绩单和证书。注：微专业证书为非学历证书。

学籍终止

学生主修专业修读结束时，微专业学籍自动终止，在校期间应尽量规划完成全部课程修读。



08 联系方式

开设学院

三明学院教育与音乐学院

联系人

林娟老师 13799171483

报名咨询

陈睿琦老师 15759079039

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荆东路25号
三明学院教育与音乐学院

附件

《音乐疗愈》微专业课程教学大纲



三明学院教育与音乐学院

2026年6月15日